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永发改审〔2024〕21号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

报来《关于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建设必要性：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学生宿舍食堂建设项目（项目编码：2401-350525-04-01-653714）建设，对改善该校办学条件等具有重要意义，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建设地点：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

三、项目单位：永春县湖洋中心小学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

项目规划用地 2860 平方米，建设规模为 5 层宿舍食堂楼，新建总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附属工程（教学楼、综合楼、四中教学楼修缮，200 米环形跑道运动场地提升，场地硬化、绿化，内部设施等）。

五、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投资估算为 2000 万元。

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及一般债券。

**六、项目建设的工期：**按 18 个月控制。

**七、招标内容：**根据招标投标法、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具体规定，请项目单位严格依法依规认真组织开展招标投标活动。涉及政府采购事宜报同级财政部门。

**八、**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争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2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生态环境局、教育局。

---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2月23日印发

---